

2015 兰州大学法学院研究生破格复试名单

依据教育部发布《201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关于破格录取的政策：对初试公共科目成绩略低于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，但专业科目成绩特别优异或在科研创新方面具有突出表现的考生，可破格参加第一志愿报考单位第一志愿专业复试（简称破格复试）的规定，符合条件的考生向我院提出了破格复试的申请，经学院审查，报研究生院批准，现同意以下学生破格参加复试：

姓名	专业	总分	政治	外语	业务课一	业务课二
王麒浩	民商法	373	66	48	129	130
张景皓	民商法	370	70	48	128	124